

高雄市因應措施

執行時間：5/15~5/28

1. 外出時全程佩戴口罩。
2. 避免不必要移動、活動或集會。
3. 自我健康監測（有症狀應就醫）。
4. 營業場所及洽公機關/構：落實人流管制，戴口罩、保持社交距離。
5. 職場及工作處所：遵守企業持續營運指引之防疫規定，落實個人及工作場所衛生管理，鼓勵企業持續營運因應措施（如異地或遠距辦公、彈性時間上班）。
6. 餐飲場所應遵守實聯制、社交距離、隔板等防疫措施，無法落實則採外帶。
7. 婚、喪禮應落實實聯制與社交距離並加強清消。
8. 公共場域、大眾運輸加強清消。



一、高雄市休閒娛樂場所應關閉

(時間：5/15~5/28)

- 歌廳、舞廳、舞場、夜總會、俱樂部、酒家、酒吧、酒店（廊）、夜店(**PUB**)、養生館、護膚店、理容按摩視聽複合店、特種咖啡業（含陪侍小吃部等備有陪侍服務，供應飲料之營利事業）、錄影節目帶播映場所（**MTV**）、視聽歌唱場所（含**KTV**或設施內提供伴唱視聽設備之營業場所）、美容院（觀光理髮、視聽理容）、指壓按摩場所、健身休閒中心（含提供指壓、三溫暖等設施之美容瘦身場所）。
- 保齡球館、撞球場、健身中心（含國民運動中心，桌球羽球館）、室內螢幕式高爾夫練習場、網咖、遊藝場所、電子遊戲場、資訊休閒場所、休閒麻將館與飯店內附屬上述場所、釣蝦場附設的**KTV**。
- 其他無法保持社交距離之類似場所。

二、宗教祭祀場所活動部分

- 全面停止進香團與遶境相關活動。
- 寺院、宮廟、教堂(教會)及其他類似場所之活動應落實實聯制與社交距離並加強清消。

三、高中職以下校園停止對外開放。

四、取消畢業旅行，

畢業典禮改為線上舉行。

五、停止社團及跨縣市交流活動。

高雄市關閉場所

- 1、觀展觀賽場所：展覽場、集會堂、體育館、活動中心、室內溜冰場、室內游泳池、室內遊樂園、專營兒童遊戲場及其他類似場所。
- 2、教育學習場域：樂齡學習中心、長青學苑。
- 3、老人共餐及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暫停。

各場所因應防疫措施

- 電影片映演場所（戲院、電影院）採梅花座。
- 展演場所（博物館、美術館、陳列館、史蹟資料館、紀念館）、戶外遊樂園等採人流管制。
- 音樂廳、表演廳採梅花座。
- 社區大學訓練班、K書中心、社會教育機構（社會教育館、科學教育館、圖書館）等其他類似場所採梅花座。
- 老人送餐持續。
- 補習班高規格防疫，保持社交距離，戴口罩，若無法維持則關閉。

高雄市醫療體系應變

1. 擴大開設專責病房。
2. 分艙分流。
3. 設置戶外篩檢站以採檢。
4. 啟動專責應變醫院。
5. 鼓勵具呼吸道症候民眾應於醫院戶外(門診)就診。
6. 於社區藥局購置退燒藥者加強詢問**T.O.C.C.**。
7. 清查醫護人員的雙北旅遊史。

民眾應減少 區域間的非必要移動

1. 會議及課程建議以視訊或遠距教學進行。
2. 高雄市所屬公務人員暫緩前往北部進行各項非必要的公務、私人行程。
3. 市民朋友避免前往北部參加非必要的會議、參訪、旅遊、探親、聚會等活動。

如何做總量管制及人流管制

總量管制

1. 先依據防疫社交距離 **1.5 公尺**，以面積估算可容留之人數。
2. 如超過管制人數，則暫不開放民眾進入。

人流管制

- 設置**單一**出入口。
- 於**出入口**配置人力，隨時巡視監看，倘有人潮聚集情形立即**進行人流疏散**。
- 盡量**避免排隊**，如：改以發號碼牌、於人潮容易聚集處劃設地標，拉開距離。
- 請預錄廣播，屆時以定時定點的方式播放，提醒**民眾保持社交距離**。

